广东省陆丰市人民政府

陆府函〔2026〕176号

关于同意注销陆丰市八万镇上葫村上各村等6株古树的批复

市林业局：

你局《关于申请注销陆丰市八万镇上葫村上各村等6株古树的请示》（陆林〔2026〕107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注销八万镇上葫村上各村（编号：44158110920100020）、博美镇图美村吴厝村（编号：44158110520700158）、湖东镇霞埔村霞埔村（编号：44158111020800173）、金厢镇望尧村大寮村（编号：44158111020800173）、上英镇海口村新溪村（编号：44158111620400149）和潭西镇潭西村大楼村（编号：44158111120100181），以上6株均为三级古树，请你局核实无误后予以注销，并会同八万、博美、湖东、金厢、上英、潭西镇人民政府做好后续清理工作，消除安全隐患。

陆丰市人民政府

2026年11月12日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八万镇人民政府、博美镇人民政府、湖东镇人民政府、金厢镇人民政府、上英镇人民政府、潭西镇人民政府。